

附件 1

黔东南州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可复制经验清单（第一批）

序号	传统村落	具体做法
1	黎平县 肇兴镇 肇兴村	肇兴村作为 2012 年首批入选“中国传统村落”名录的侗族村寨，历经十年探索，形成了传统村落保护与乡村旅游发展协同共进的特色路径。该村以“保护为基、文化为魂、旅游为翼”的发展理念，构建“传统村落 + 融合发展模式”，实现了物质文化遗产原真性保护、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与旅游产业升级的有机统一。2024 年，肇兴景区累计接待游客 102.7 万人次，同比增长 63.4%，旅游综合收入达 10.2 亿元，展现出传统村落活化利用的强劲动能。
2	黎平县 双江镇 黄岗村	黄岗村通过规划引领、村民自治、产业振兴、四维一体、多方协作等举措强化传统村落保护与传承，制定《黄岗村“两违”巡查方案》，成立黄岗村“两违”清理整治巡查小组，全面遏制“两违”增长势头，实现“两违”零增长目标，同时将建房行为纳入《村规民约》，实施风貌保证金制度。开发“喊天节”等文化标志，年吸引游客超 1 万人次，综合增收 300 万元。建立“四维一体”消防体系（防火隔离、高压系统、智慧监测、专职队伍），构建“智慧监测+传统工艺”双重防护网。

3	黎平县 德顺乡 平甫村	<p>平甫村创新构建“保护优先、制度管控、示范引领、自治聚力、文化赋能”五维共治模式，将传统建筑风貌保护纳入村规民约，明确建房审批程序及风貌标准，实现传统建筑完整度达90%，连续5年“零新增”违建。针对存量砖混房，推行“党员首改+阶梯奖补”机制，党员带头破冰，按建成年份给予15%-30%整治补贴，完成8栋房屋立面改造。首创“风貌整治抵押金”制度，新建房户缴纳2万元风貌整治抵押金，由村规民约执行小组监管，验收合规后全额返还，实现“以金促管、以管保貌”。</p>
4	雷山县 丹江镇 乌东村	<p>乌东村以“守护合力、活化利用、传承发展”推动保护与振兴融合，采用“传统村落+原住民+新村民+智囊团”保护发展模式，由本地20多位老工匠组成专业修缮队，合理修缮传统建筑，组建50余人志愿者队伍全年服务超1000小时。采用“以旧修旧”的方式，将闲置传统建筑活化利用成多种功能空间，活化利用打造18家乡村精品民宿，推行“三三制”分红(30%村民、30%保护基金、40%运营)，2024年累计接待游客6万余人次，实现村集体经济年纯收入达85万元以上。</p>

5	雷山县 方祥乡 格头村	格头村位于雷公山腹地，以“党建统领、生态优先、融合发展”路径，建立“寨管委”“红色代办点”等自治平台，通过积分制管理调动95%村民参与环境治理，解决民生问题40余件，深度挖掘苗族古歌、银饰刺绣等非遗资源，年均接待研学团队50批次，培育本土创业团队12个，开展电商直播培训267人次，农产品线上销售额突破150万元，集体经济收入突破110万元，旅游年均收入超600万元，打造传统村落乡村振兴的“格头样板”。
6	台江县 台拱街道 红阳村	红阳苗寨通过开展共同缔造升级版试点“365”实践建设，构建3个系统性管理机制、实施6个美丽庭院经济开发、开展5个群众参与性共建，整合村落保护、庭院美化、文旅开发、乡村治理等要素，打造独具烟火气的乡村生活综合体与乡村微度假目的地。盘活13户百姓闲置房屋院落，将村田院落、乡风民俗等转化为消费产品，打造文化旅居体验模式。2024年，红阳村旅游综合收入已达70万元，村公司实现旅游收入约60.84万元，村集体增收10.2万元。
7	榕江县 栽麻镇 大利村	大利侗寨坚持把“村超”作为传统村落与农文体旅商融合发展的第一战略、第一赛道、第一事业、第一产业，利用民族文化、地域美食、非遗工艺等，五一期间在大利侗寨举办了“女神新生·五日觉醒”五日文旅活动，助力传统村落高质量发展。五一期间大利侗寨累计接待游客2.33万人次，全村48家民宿、4个旅拍点、10余个餐饮点、3辆摆渡车、90余个摊位等创造了400余万元的综合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活动期间组织有序，实现零事故、零纠纷，游客皆反馈村寨体验感拉满。

8	榕江县 兴华乡 摆贝村	<p>摆贝苗寨深入实施共同缔造升级样板试点建设，采取“强基层堡垒、抓传承保护、促产业发展”模式，创新“村支委+乡贤+青年骨干”人才矩阵，近三年培育村级后备力量120人，实现班子平均年龄下降5岁。实施“新村民培育计划”，组建12支创业团队，培育特色民宿34家，打造3个省级非遗工坊，带动村集体增收超300万元，群众满意度达92.6%。实施“古宅再生计划”，抢救性修复百年木屋26栋，创新推出“我在月亮山有栋房”认养模式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古建活化。</p>
9	榕江县 寨蒿镇 晚寨村	<p>晚寨村以文化为魂、产业为体、政策为翼，以数字赋能突破产业边界，以人才驱动激活内生动力，实现传统村落“在保护中发展、在发展中保护”的良性循环。构建“传帮带”机制，培养专业歌师30余人。开设“非遗课堂”，传承人担任兼职教师，累计授课1200课时，覆盖学生800余人次。开发“非遗体验+生态观光”旅游产品，年均接待体验团30余批次。修缮加固侗族吊脚楼、长廊等古建筑6处，建成特色民宿5家，床位50张，2024年民宿收入达12万元，较2020年增长200%。</p>
10	从江县 加榜乡 加车村	<p>加车村通过文化传承、生态保护、产业融合等，探索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的新路径，以《贵州省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条例》为基础，将加车村纳入重点保护对象，制定科学规划，严禁过度开发。通过举办“插秧节”“新米节”“收割节”“烧鱼节”等活动，让传统农耕文化得以延续与传播。2024年，加榜梯田景区接待游客18.13万人次，旅游综合收入16619.55万元，同比增长136%，群众获门票分红60万元。以“共同缔造”为理念，引导村民自觉维护环境卫生，开展村寨大扫除60余场次，建成“小花园”“小菜园”30余个。</p>

11	锦屏县 隆里乡 隆里所村	<p>隆里所村创新“传统村落+文化 IP+文旅融合+村民共治”发展模式，构建“政府引导+企业运营+村民参与”多元协同治理机制，依托明代屯堡文化，推行“农房建设带图审批”制度，实现古建保护与宜居改造双赢。聚焦“花脸龙”等非遗特色，举办元宵节等活动，年接待游客 30 万人次，旅游收入 1.2 亿元。以盛丰生态产业园为农业龙头，发展食用菌、稻花鱼、中药材等产业，实施“稻+鱼”“稻+虾”的“稻+N”种养殖模式，推动“农文旅”一体化融合发展。</p>
12	麻江县 龙山镇 河坝村	<p>河坝村紧扣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主线，以非遗文化为核心、以生态资源为依托、以党建引领为保障，积极探索传统村落保护发展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新路径。通过“寨管委”自治机制、“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”治理模式，引导村民参与村寨管理。打造村级带富非遗工坊，培育国家级非遗传承人 1 名、省级传承人 1 名，带动 600 余名绣娘签订订单协议，开发枫香印染和刺绣产品 200 余种，产品销往全国各地，2024 年销售额超过 320 万元，实现“留守妇女”向“名牌绣娘”的转变。</p>